



新高中課程

特殊教育需要

特殊學校

新高中課程及評估

教育局
二零零九年六月

簡介

2006年8月出版的諮詢報告

《策動未來－職業導向教育

及特殊學校的新高中學制》規

畫了特殊學校新高中學制的未

來路向。新高中學制將在

2009年9月起推行。所有學

生，包括在特殊學校就讀的學

生，都會接受六年的免費中學

教育。

新高中課程的特色

新高中課程寬廣而均衡。它提供多元化的科目，輔以其他學習經歷，以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



特殊學校的新高中課程是否與一般學校的學生相同？

◆ 收錄非智障學生的特殊學校

特殊學校的非智障學生與一般學校學生一樣，將採用同一課程架構，即修讀四個核心科目，兩至三個選修科目（包括應用學習課程），以及體驗其他學習經歷。

4 個核心科目

中國語文、英國語文、數學及通識教育

+

2-3 個選修科目

從 20 個科目中，選擇 2-3 個選修科目
(包括應用學習課程)

+

其他學習經歷

包括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體育發展、藝術發展及與工作有關的經驗

◆ 收錄智障學生的特殊學校

原則上，所有學生都應在同一課程架構下學習。為促進智障學生的有效學習，我們會透過協作研究及發展計畫的推行，並因應學生的學習情況，以及教師、本地和海外學者的建議，調適及修訂課程。為智障學生而設的新高中課程同樣包括核心科目、選修科目及其他學習經歷。

3 個核心科目

中國語文、數學、通識教育 / 獨立生活

+

2-3 個選修科目

學校因應校本情況開辦各個選修科目，學生可從中選取 2-3 科（包括應用學習課程）

+

其他學習經歷

包括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體育發展、藝術發展及與工作有關的經驗



學生評估

所有學生在高中階段的學習表現、所取得的成績及曾參加的活動，將會記錄在「學生學習概覽」中，以反映他們的成就。

在新高中學制下，怎樣評估就讀在特殊學校的學生？

◆ 收錄非智障學生的特殊學校

修讀普通課程的特殊學校學生與其他學生一樣，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他們會以相同的評核標準接受評估。如有需要，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會提供特別設施，如適當的座位安排、延長考試時間和輔助工具等。

◆ 收錄智障學生的特殊學校

學校可透過校本評核及參考「個別學習計畫」，掌握學生的學習成果和進展，並以「學生學習概覽」記錄他們的經驗和成就，反映他們的全人發展。

為幫助學校進行促進學習的評估和適切地反映每個學生的學習進程，我們已與本地及海外專家協作，發展了為智障學生調適的中國語文、數學及通識教育／獨立生活科的學習進程架構供學校參考。我們會繼續與考評局協作探討改善現有的評估方法和研究評核機制的長遠發展，以確認智障學生的努力和學習成效。



家長如何配合子女的學習？

為提高子女的學習成效，家長與學校必須緊密合作，加強溝通。家長宜積極參與學校舉辦的各類活動，了解學生的學習情況，並反映意見。透過彼此共同努力，學生的學習將有更佳的成效。